

长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长白铁路 提速工程资金预算的通知

长财建指〔2020〕1371号

吉林省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：

根据吉林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长白铁路提速工程市县资金的通知》（吉财建指〔2020〕845号）精神，现下达你单位长白铁路提速工程资金1416万元，执行中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40204 铁路路网建设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0302 基础设施建设”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31005 基础设施建设”，管理类型列“02 项目支出”。

此项资金使用省级预留的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安排，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并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控。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“01004 抗疫特别国债”，此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请参照《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全省铁路建设的意见》（吉政发〔2011〕4号）规定，切实加强此项资金的管理与监督，专款专用，不得截留或挪作他用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长春市财政局

2020年9月16日